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: 新丰县审计局审计助理业务费

项目单位:(公章)新丰县审计局

(一级预算单位)

填报人姓名:潘鹏一

联系电话: 0751-2284963

新丰县审计局 2024 年审计项目费预算为 111.5 万元, 实际使用资金 106.13 万元。主要用于审计助理的工资、养 老、医疗保险等费用,足额按时保障审计助理人员的工资福 利,进一步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和审计项目的质量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(一) 自评分数

根据自评指标评分表,新丰县审计局审计助理业务费得分98.8分。

- (二)资金使用绩效
 - 1. 资金支出情况。
- 2024年累计支付审计助理业务费 106.13万元。
 - 2.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24年,审计查出主要问题 65 个,涉及金额 36450.44 万元,其中管理不规范金额 36170.21 万元,违规金额 280.23 万元。出具审计报告和专项审计调查报告 15 篇,移送处理事项 4 件,移送处理金额 5170.15 万元,提出审计建议 30条。

3.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

已按时且足额发放审计助理的工资,缴纳相关社保费用。

(三)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

无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: 新丰县审计局审计项目费

项目单位:(公章)新丰县审计局

(一级预算单位)

填报人姓名:潘鹏一

联系电话: 0751-2284963

新丰县审计局 2024 年审计项目费预算为 75 万元,压减 2 万元,实际资金 73 万元。主要用于聘请协审员,补充审计力量;加强工程审计力度,发挥审计在政府投资建设工程项目领域中的审计监督职能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(一) 自评分数

根据自评指标评分表,2024年新丰县审计局审计项目费得分99分。

- (二)资金使用绩效
 - 1. 资金支出情况。
- 2024年累计支付审计项目费73万元。
 - 2.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24年,审计查出主要问题 65 个,涉及金额 36450.44 万元,其中管理不规范金额 36170.21 万元,违规金额 280.23 万元。出具审计报告和专项审计调查报告 15 篇,移送处理 事项 4 件,移送处理金额 5170.15 万元,提出审计建议 30 条。

- 3.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
- (三)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。
- 三、改进意见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: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

项目单位:(公章)新丰县审计局

(一级预算单位)

填报人姓名:潘鹏一

联系电话: 0751-2284963

为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,保障机 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,按时足额发放待遇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(一)自评分数

根据自评指标评分表,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得分100分。

- (二)资金使用绩效
 - 1. 资金支出情况。
 - 2024年累计支付新基数补缴养老金3.3万元。
 - 2.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 - 已按要求按时足额支付需补缴的费用。
 - 3.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
 - 已按要求按时足额支付需补缴的费用。
- (三)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: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

项目单位:(公章)新丰县审计局

(一级预算单位)

填报人姓名:潘鹏一

联系电话: 0751-2284963

为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,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,按时足额发放待遇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(一) 自评分数

根据自评指标评分表,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得分100分。

- (二)资金使用绩效
 - 1. 资金支出情况。
 - 2024年累计支付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1.65万元。
 - 2.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 - 已按要求按时足额支付需补缴的费用。
 - 3.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 已按要求按时足额支付需补缴的费用。
- (三)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: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

项目单位:(公章)新丰县审计局

(一级预算单位)

填报人姓名:潘鹏一

联系电话: 0751-2284963

发放去世退休人员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。通过 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发放一次性抚恤金,有效提高发放对 象生活水平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(一) 自评分数

根据自评指标评分表,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评分 100分。

- (二)资金使用绩效
 - 1. 资金支出情况。
 - 2024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支出19.29万元。
 - 2.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 - 已按要求按时足额支付抚恤金。
 - 3.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
 - 已按要求按时足额支付抚恤金。
- (三)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:新丰县审计局公务用车购置费

项目单位:(公章)新丰县审计局

(一级预算单位)

填报人姓名:潘鹏一

联系电话: 0751-2284963

填报日期: 2025年3月20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已按要求购置公务车一辆及支付购置公车时产生的购置税、保险费等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(一)自评分数

根据自评指标评分表,公务用车购置费自评得分100分。

- (二)资金使用绩效
 - 1. 资金支出情况。
 - 2024年支付公车购置费共17.98万元。
 - 2.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 - 已购置公务用车一辆。
 - 3.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
 - 已购置公务用车一辆。
- (三)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。

三、改进意见